附件2

“读书小明星”阅读学习活动方案

一、参与平台

“读书小明星”阅读学习活动主要通过“春日阳光阅读成长平台”小程序开展。教师需提前完成信息注册，学生由监护人按照平台要求填写信息注册（已注册过的用户可更新个人信息），单一账号可以添加多个子女（教师也可添加子女）。学校名称保持师生填写一致即可查找并关联，若查找不到相关人员可在用户中心更改设置另行关联。后台网页版开通笔记管理功能，教师可免费使用该功能开展阅读教学活动。住校学生或留守儿童可在平台上申请开通协助上传功能，由指导教师作为监护人在小程序或电脑端网页协助上传学生阅读笔记。

二、活动安排

（一）阅读专项学习活动

1.学生可自愿在线观看所选图书的导读课，作为阅读知识方法储备。

2.手写创作阅读笔记后拍照上传（语句摘录、要点提纲、心得感悟等形式），鼓励长期坚持上传；老师可以推荐学生笔记并进行点评。

3.阅读测评知识竞答活动。每本书均有答题练习，完成至少一本书的答题练习后即可参加2023年12月和2024年3月上线的阅读测评综合知识竞答。

平台将结合导读课观看情况、阅读笔记学生上传和教师推荐情况、阅读测评综合知识竞答情况计算出“阅读大数据”，作为评奖依据（数据记录截止时间2024年3月20日）。

（二）阅读成果分享活动

1.第一阶段（10月20日截止）：参与学生根据指定阅读范围的版本书目，抒发见解、分享观点，撰写不超过800字的文章，上传到“春日阳光阅读成长平台”活动专区的“读书小明星·好书推荐”专栏，由组委会或市（州）教育主管部门组织评委进行筛选，通过审核后即可参与第二阶段。

2.第二阶段（12月31日截止）：参与学生根据第一阶段上传的文稿进行“讲书”（原文稿可以再修改，但修改内容不超过原稿的30%），录制成视频上传到“春日阳光阅读成长平台”活动专区的“读书小明星·我来讲述”专栏（视频时长不超过6分钟，建议手机直接拍摄，确保画面基本清晰、收音效果清楚），由组委会或市（州）教育主管部门组织专业评委打分后，按小学段（低段组、高段组）、中学段（初中组、高中组）从各市（州）选拔12人（每组3人）参与第三阶段。

3.第三阶段：组织入围第三阶段的学生赴蓉参与“读书小明星”讲书展评活动，通过现场演讲、知识竞答等形式择优推选出“天府校园讲书人（学生）”。具体安排以后续通知为准。

三、作品要求

1.每次上传作品只能提交一次，重复提交者将不予受理。上传作品时，请确保个人信息填写准确、真实，信息有误者不予评审。

2.作品必须为作者本人原创，若发现涉嫌抄袭或侵犯他人著作权行为，一律取消参与资格。如涉及版权纠纷，其法律责任由参与者承担。